

上海市浦东新区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办公室

浦灾防委办〔2023〕9号

关于做好今年冬季低温雨雪冰冻天气 灾情报送的通知

各相关委办局，各街道办事处、镇人民政府，各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：

今年即将入冬，为减少灾害天气带来的不利影响，及时掌握灾情和有效应对灾害，保障城市正常平稳运行，请各单位做好灾情报送工作。根据气象部门预测，受寒潮影响，本区12月15—17日期间将迎来一次强降温天气，可能会对本区交通运输以及水、电、燃气供应和居民出行带来影响。现将有关灾情报送工作要求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报送方式

登录“浦东新区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信息管理系统”，网址：
<https://yjgl.pdcyzyx.com:8080/local/zqzb/#/login>

相关委办局及街镇和村居用户按“浦东新区应急管理综合信息平台”初始用户名和密码登录。

二、主要报送内容

（一）断水灾情信息

断水受灾情况和供水恢复情况，具体信息包括断水小区、断水楼栋、断水单户的发生地址、断水原因、开始时间及恢复时间等。

各居民委员会、村民委员会负责直接登录系统填报，并开展处置；各街镇灾害信息员负责登录系统进行信息汇总和核实，并对处置情况及时跟踪、协调。

（二）雨雪灾情信息

雨雪受灾情况具体信息包括道路结冰、构筑物坍塌、行道树倒伏、农田大棚倒伏等。雨雪救灾情况具体信息包括本次应对累计出动救援和作业人次、出动机械设备台次、用盐吨数、草包用量、送水数量等。

相关委办局和各街镇灾害信息员负责登录系统填报。

三、报送要求

一是要按照报送内容要求，各方面信息应填报完整，避免遗漏；二是及时报送，对于断水、灾情等突发信息做到实时报送，对于断水恢复、救灾情况等统计信息做到每日 16 时前报送；三是报送信息要真实准确。

区应急管理部门对报送情况开展随机跟踪访问、检查督促，对于出现严重漏报、不及时、不准确等情况予以通报。

四、其它

若发生因灾人员死亡、房屋倒塌等情况，按照要求启用“国家自然灾害灾情管理系统”报送灾情。

今后遇低温雨雪冰冻天气灾害发生时，不再另行发通知，请各单位按本通知要求继续做好相关灾情报送工作。

联系人：陈钢锋 联系电话：38939843,18918158062

技术联络人：赵泽 联系电话：13474019261

附件：浦东新区低温雨雪冰冻灾害应对信息管理系统操作手册

上海市浦东新区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14 日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上海市浦东新区自然灾害防治委员会办公室

2023 年 12 月 14 日印发
